

新世纪



新世纪万有文库

史料论略 及其他

傅斯年 著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

79
620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史料论略及其他/傅斯年著.-沈阳: 辽宁教育出版社,
1997.3
(新世纪万有文库·近世文化书系)
ISBN 7-5382-4833-1

I. 史… II. 傅… III. 史料-研究-中国-文集 IV.
K207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97) 第 01951 号

总 顾 问	陈 原	王元化	李慎之	任继愈	刘 杲	于金兰
学 术 指 导	顾廷龙	程千帆	周一良	傅璇琮	李学勤	徐苹芳
	傅熹年	黄永年			(传统文化书系)	
	金克木	唐振常	丁伟志	黄 裳	董 桥	劳祖德
	朱维铮	林载爵			(近世文化书系)	
	董乐山	殷叙彝	陈乐民	蓝英年	汪子嵩	赵一凡
	杜小真	林道群			(外国文化书系)	
学 术 策 划	王 士	林 夕	柳 叶			
文 库 工 作 室	俞晓群	杨 力	马 芳	王越男		
	王之江	柳青松	袁启江			
总 发 行 人	俞晓群					
责 任 编 辑	柳青松					
美 术 编 辑	谭成荫					
封 面 设 计	陶雪华					
出 版	辽宁教育出版社 (沈阳市北一马路 108 号)					
发 行	辽宁省新华书店					
印 刷	沈阳新华印刷厂					
版 次	1997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					
开 本	787×1092 毫米 1/32 印张 7.375					
字 数	160 千字 插页 1					
印 数	1—10,000 册					
定 价	9.20 元					

《新世纪万有文库》缘起

97
X061
6
2

D47/03

我们正在做一件好事情。先人已经做得很好了，我们还要老老实实在地做下去，力争好起来。

当年商务印书馆的《万有文库》风靡一时，至今余响不绝。我们照抄原名，冠以“新世纪”，以示时代差异，但承继之意是不言自明的。

要设计一个所谓世纪工程，选编一些人人当读的书，“万有”一词再恰当不过。这就像把物体间的引力称为“万有引力”一样，它无所不包，无处不在，不叫“万有”，还叫什么！我们只能赞叹王云五和他的友人、同人的聪明才智，并且乐于承继。

要承继的，不仅是一个名称。当年编辑《万有文库》时，据传得到了一大批顶尖人物的支持，有蔡子民、胡适之、吴稚晖、杨杏佛、张菊生、高梦旦等三十余人。我们这一代人，得失与短长都是显然的，无论是“比不得”还是“不可比”，专家都非请不可，于是也有了陈原、王元化、李慎之、顾廷龙、金克木、董乐山等三十多位海内外的大家出任总顾问或学术指导，还有一些有经验的朋友担任策划。当然，聚合这样一些顶天立地的人物，不是我们的功劳，我们也无此能力；他们是冲着“新世纪万有文库”这一富有使命感的大名而来的。这只能增加我们的责任，使我们感到，无论对时贤或是对先人，我们的工作都只能做好或不能做坏。

在出版发行方式上，也有不少承继。六十年前，商务的《万有文库》在廉价简装上作文章，而其销售则以图书馆作为主要对象。我

们今天大体仿此，只是销售对象适应今天的情况更加展开一些。在这“豪华本”和奢侈消费盛行的时代，向读者提出“你的简装书来了”，不免悖时。但看到当年的“万有文库”本在今日旧书肆里依然受到欢迎，也就有了信心。做出版，原是要做“长命”的事。“商务”诸前贤，当年筹划种种，又何曾想到身后的声名会如此流芳多年呢？！

较多不同前人的，大概是内容。《新世纪万有文库》大别为三：传统文化书系，近世文化书系，外国文化书系。传统文化书系重在传统古籍。我们所收，内容自然不出前人曾定范围，书名雷同者至夥，但在“新世纪”里，当求其选题更适合时代需要，校审更精。文本皆系“白文”，后人注释例不收录，以显其文献的本初面目。

近世文化书系，系指一九一九至一九四九年卅年间学人著述，以及一九四九迄今的大陆以外学人的研究成果。这一部分，纯然出于中国大陆知识界步入“新世纪”之需要。过去的年代中，对这方面的成果注意不足，现在我们予以整理编选。希望有了这些书籍，加以中国大陆近几十年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丰硕成果，足以显示全世界范围内中国近代学人的全般辛勤劳作。

外国文化书系，面广流长，颇难抉择，加以许多基本著述国内都已译出，重译重出，似无必要。我们准备首先选编一套外国文化学术读本，以为这套文库有关部分的基要，另外，则多收一些大作家的小作品，以及近人新作，或名著另译，总之不少是国内已有工作之补苴拾遗。揆诸现状，吸收外国文化，仍然要在启蒙，因此思想之新颖及叙述之生动，还是我们选题的着眼点。

站在前人肩膀上前进，自可省力多多。然而古今毕竟异时，新旧究实不同。我们汲深绠短，难以说可能成就几何，只是如文前所说，“老老实实地做下去，力争好起来”，是我们确定不移的宗旨。通人雅士，幸有以教之。

一九九六年十二月

出版说明

傅斯年，字孟真，1896年3月26日生于山东省聊城市。1913年考入北京大学预科，三年后升入北大中国文学系，是被胡适认为“学问比自己强”的三两个学生中的一个。北大期间，以创立新潮社、编印新潮月刊，参预了新文化运动；也是五四学生运动的领袖之一。1920年至1926年，游学英伦与欧陆，研治范围至广，举凡心理、生理、物理、数学、哲学、文学，乃至政治学、历史学，无所不包。回国后先后任教于中山大学和北京大学，并兼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所长。1949年去台湾，任台湾大学校长。1950年12月20日因脑溢血逝世，终年55岁。

傅斯年的遗著，台湾大学于1952年曾出版《傅孟真先生集》，分为三编。1980年，联经出版公司以台大版集子为本，增补五十多篇遗文及傅乐成撰“傅孟真先生年谱”，又为印行《傅斯年全集》，凡七册。本书即根据联经版全集选编。

傅斯年既是著名的学者，又是出色的学术领导人；他也写过大量的时论、政论与文论。本书选编的宗旨则在于反映傅斯年的学术思想、学术研究和学术活动，所以时文一类概不收入。

看得出傅斯年的学术思想、学术研究和学术行政活动具有一种统一性。如果要用一句话来概括这个统一整体的话，还是他自己提的口号最确当：“史学即史料学”。这是一句被严重误解过、因而被严厉批判过、也许至今仍被误解着的口号；但是读过本书选编的文章，至少误解应该澄清了。误解澄清以后，如果仍然觉得有批判的必要，那就得操另一种枪法了。

“史科学”不能等同于史料的挖掘、堆积,或者勾稽等等。既云“学”,就要加上深入研究的工夫,藉以形成系统的认识。说史学即史料学,等于说史学即对史料进行研究的学问,犹之乎说物理学是对物质结构进行研究的学问、生物学是对生命现象进行研究的学问、经济学是对人类逐利行为进行研究的学问,实在看不出有什么毛病。

典型的科学研究方式是用概念理论之网去“拯救现象”,把相关领域的事实串连起来:解释已知的事实,猜测未知的事实。按照傅斯年的史学观念,史学者必须熟悉遗传的现成的史料,如经传史籍、习见文献等等,这就相当于科学家在从事研究之前必须掌握概念理论系统。同时,史学者又必须对新发现的直接史料畅开心胸,努力将现成史料与直接史料印证比勘,求其贯通,这又相当于科学家将理论应用于解释和猜测事实。关于史学研究中的直接材料,傅斯年既反对“玩古董”、“刻图章”之类浅薄不学的倾向;又反对章太炎拒绝承认甲骨文那样的顽固保守立场。傅斯年的史学观念与陈寅恪的实在很相吻合。陈寅恪有言:“群经诸史,乃古史资料多数之所汇集。金文石刻则其少数脱离之片段,未有不了解多数汇集之资料,而能考释少数脱离之片段不误者。”(《金明馆丛稿二编》页二三〇)陈寅恪此处所云“群经诸史”之于“金文石刻”,可分别相当于傅斯年所谓“遗传的材料”和“直接的材料”。

傅斯年说有许多泛泛而谈的书只是“泻药”:第二本书是第一本的泻药,读第三本书又把第二本给泻掉了。所以他不主张做“读书的人”,他主张“上穷碧落下黄泉,动手动脚找材料”。编者相信,这本书里的文章足可成为许多书的泻药,但它本身却决非泛泛而谈之作。

陈克艰

【目录】

出版说明

史料论略(史学方法导论)/ 1

历史语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 / 40

《中国音韵学研究》序 / 50

《殷历谱》序 / 52

刘复《四声实验录》序 / 58

本所发掘安阳殷墟之经过 / 64

《城子崖》序 / 80

史记研究 / 84

战国子家叙论 / 97

夷夏东西说 / 143

中国历史分期之研究 / 193

明成祖生母记疑 / 202

跋《明成祖生母问题汇证》并答朱希祖先生 / 212

说“广陵之曲江” / 221

谁是《后出师表》之作者? / 227

史料论略(史学方法导论)

拟 目

- 第一讲 论史学非求结论之学问
 - 论史学在“叙述科学”中之位置
 - 论历史的知识与艺术的手段
- 第二讲 中国及欧洲历代史学观念演变之纲领
- 第三讲 统计方法与史学
- 第四讲 史料论略
- 第五讲 古代史与近代史
- 第六讲 史学的逻辑
- 第七讲 所谓“史观”

编者按：此先生任教北京大学时之讲义稿。原书凡七讲，今仅存第四讲，姑以付印。他日访得所缺各篇时，当再补入。

我们在上章讨论中国及欧洲历史学观念演进的时候,已经归纳到下列的几个结论:

一、史的观念之进步,在于由主观的哲学及伦理价值论变做客观的史料学。

二、著史的事业之进步,在于由人文的手段,变做如生物学地质学等一般的事业。

三、史学的对象是史料,不是文词,不是伦理,不是神学,并且不是社会学。史学的工作是整理史料,不是作艺术的建设,不是做疏通的事业,不是去扶持或推倒这个运动,或那个主义。

假如有人问我们整理史料的方法,我们要回答说:第一是比较不同的史料,第二是比较不同的史料,第三还是比较不同的史料。假如一件事只有一个记载,而这个记载和天地间一切其他记载(此处所谓记载,不专指文字,犹史料之不以文字为限。)不相干,则对这件事只好姑信姑疑,我们没有法子去对他做任何史学的工夫。假如天地间事都是这样,则没有一切科学了,史学也是其一。不过天地间事并不如此。物理化学的事件重复无数,故可以试验,地质生物的记载每有相互的关系,故有归纳的结论。历史的事件虽然一件事只有一次,但一个事件既不尽止有一个记载,所以这个事件在或种情形下,可以比较而得其近真;好几件事情又每每有相关联的地方,更可以比较而得其头绪。

在中国详述比较史料的最早一部书,是《通鉴考异》。这是

司马君实领导着刘攽、刘恕、范祖禹诸人做的。这里边可以看出史学方法的成熟,和整理史料的标准。在西洋则这方法的成熟后了好几百年;到十七八世纪,这方法才算有自觉的完成了。

史学便是史料学:这话是我们讲这一课的中央题目。史料学便是比较方法之应用:这话是我们讨论这一篇的主旨。但史料是不同的,有来源的不同,有先后的不同,有价值的不同,有一切花样的不同。比较方法之使用,每每是“因时制宜”的。处理每一历史的事件,每每取用一种特别的手段,这手段在宗旨上诚然不过是比较,在迎合事体上却是甲不能转到乙,乙不能转到丙,丙不能转到丁……。徒然高揭“史学的方法是以科学的比较为手段,去处理不同的记载”一个口号,仍不过是“托诸空言”;何如“见诸实事之深切著明”呢?所以我们把这一篇讨论分做几节,为每节举一个或若干个的实例,以见整理史料在实施上的意义。

第一章 史料之相对的价值

第一节 直接史料对间接史料

史料在一种意义上大致可以分做两类：一、直接的史料；二、间接的史料。凡是未经中间人手修改或省略或转写的，是直接的史料；凡是已经中间人手修改或省略或转写的，是间接的史料。《周书》是间接的材料，毛公鼎则是直接的；《世本》是间接的材料（今已佚），卜辞则是直接的；《明史》是间接的材料，明档案则是直接的。以此类推。有些间接的材料和直接的差不多，例如《史记》所记秦刻石；有些便和直接的材料成极端的相反，例如《左传》、《国语》中所载的那些语来语去。自然，直接的材料是比较最可信的，间接材料因转手的缘故容易被人更改或加减；但有时某一种直接的材料也许是孤立的，是例外的，而有时间接的材料反是前人精密归纳直接材料而得的：这个都不能一概论断，要随时随地的分别着看。

直接史料的出处大致有二：一、地下，二、古公廨，古庙宇，及世家之所藏。不是一切东西都可在地下保存的，而文字所凭的材料，在后来的，几乎全不能在地下保存，如纸如帛。在早年的幸而所凭借者是骨，是金，是石，是陶，是泥；其是竹木的，只听见说在干燥的西域保存着，在中国北方的天气，已经很不适于保存这些东西于地下。至于世家，中国因为久不是封建的国家，所以是很少的，公廨庙宇是历经兵火匪劫的。所以燉煌的巨藏有一不有二，汲冢的故事一见不再见。竹书一类的东西，我也曾对之“寤寐思服”，梦想洛阳周冢，临淄齐冢，安知不如魏安僖王冢？不过洛阳陵墓已为官匪合作所盗尽，临淄滨海，气

候较湿,这些梦想未必能实现于百一罢?直接材料的来源有些限制,所以每有偏重的现象。如殷卜辞所纪,“在祀与戎”,而无政事。周金文偏记光宠,少记事迹。燉煌卷子少有全书。(其实燉煌卷子只可说是早年的间接材料,不得谓为直接材料。)明清内阁大库档案,都是些“断烂朝报”。若是我们不先对于间接材料有一番细工夫,这些直接材料之意义和位置,是不知道的;不知道则无从使用。所以玩古董的那么多,发明古史的何以那么少呢?写钟鼎的那么多,能借殷周文字以补证经传的何以只有许瀚、吴大澂、孙诒让、王国维几个人呢?何以翁方纲、罗振玉一般人都不能呢?(《殷虚书契考释》一书,原是王国维作的,不是罗振玉的。)珍藏唐写本的那么多,能知各种写本的互相位置者何以那么少呢?直接材料每每残缺,每每偏于小事,不靠较为普遍,略具系统的间接材料,先作说明,何从了解这一件直接材料?所以持区区的金文,而不熟读经传的人,只能去做刻图章的匠人;明知《说文》有无穷的毛病,无限的错误,然而丢了他,金文更讲不通。

以上说直接材料的了解,靠间接材料做个预备,做个轮廓,做个界落。然而直接材料虽然不比间接材料全得多,却比间接材料正确得多。一件事经过三个人的口传便成谣言,我们现在看报纸的记载,竟那么靠不住。则时经百千年,辗转经若干人手的记载,假定中间人并无成见,并无恶意,已可使这材料全变一翻面目;何况人人免不了他自己时代的精神:即免不了他不知不觉而实在深远的改动。一旦得到一个可信的材料,自然应该拿他去校正间接史料。间接史料的错误,靠他更正;间接史料的不足,靠他弥补;间接史料的错乱,靠他整齐;间接史料因经中间人手而成之灰沉沉样,靠他改给一个活泼泼的生气象。我们要能得到前人所得不到的史料,然后可以超越前人;我们要能使用新得材料于遗传材料上,然后可以超越同见这材料的同

时人。那么以下两条路是不好走的：

一、只去玩弄直接材料，而不能把他应用到流传的材料中。例如玩古董的，刻图章的。

二、对新发现之直接材料深固闭拒的，例如根据秦人小篆，兼以汉儒所新造字，而高谈文始，同时说殷虚文字是刘钺云假造的章太炎。

标举三例，以见直接间接史料之互相为用。

例一 王国维君“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”

王静安君所作“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”两篇（《观堂集林》卷九），实在是近年汉学中最大的贡献之一。原文太长，现在只节录前篇的“王亥”、“王恒”、“上甲”三节，下篇的“商先王世数”一节，以见其方法。其实这个著作是不能割裂的，读者仍当取原书全看。

王君拿直接的史料，用细密的综合，得了下列的几个大结果。一、证明《史记》袭《世本》说之不虚构；二、改正了《史记》中所有由于传写而生的小错误；三、于间接材料之矛盾中（《汉书》与《史记》），取决了是非。这是史学上再重要不过的事。至于附带的发现也多。假如王君不熟习经传，这些材料是不能用的；假如熟习经传者不用这些材料，经传中关涉此事一切语句之意义及是非是不能取决的。那么，王君这个工作，正可为我们上节所敷陈的主旨作一个再好不过的实例。

王亥

卜辞多记祭王亥事，《殷虚书契》前编有二事，曰：贞亥于王亥（卷一第四十九叶），曰：贞之于王亥卅牛辛亥用（卷四第八叶）。后编又有七事，曰：贞于王亥求年（卷上第一叶），曰：乙巳卜 □ 贞之于王亥十（下阙同上第二十叶），曰：贞亥于王亥（同上第十九叶），曰：亥于王亥（同上第二十三叶），曰：癸卯 □ 贞 □ □ 高祖王亥 □ □ □（同上第二十一叶），曰：甲辰卜 □ 贞来辛亥亥于王亥卅牛十二月（同上第二十三叶），曰：贞登王

亥羊(同上第二十六叶),曰:贞之于王亥□三百牛(同上第二十八叶)。龟甲兽骨文字有一事,曰:贞亥于王亥五牛(卷一第九叶)。观其祭日用辛亥,其牲用五牛,三十牛,四十牛,乃至三百牛,乃祭礼之最隆者,必为商之先王先公无疑。案:《史记·殷本纪》及三代世表,商先祖中无王亥。惟云:“冥卒,子振立;振卒,子微立”。《索隐》:“振,《系本》作核”,《汉书·古今人表》作垓。然则《史记》之振当为核,或为垓字之讹也。《大荒东经》曰:“有困民国,句姓,而食有人,曰王亥。两手操鸟,方食其头。王亥托于有易,河伯仆牛,有易杀王亥,取仆牛”。郭璞注引《竹书》曰:“殷王子亥宾于有易,而淫焉,有易之君绵臣杀而放之。是故殷主甲微假师于河伯,以伐有易,克之,遂杀其君绵臣也”(此《竹书纪年》真本,郭氏隐括之如此)。今本《竹书纪年》:“帝泄十二年,殷侯子亥宾于有易,有易杀而放之。十六年,殷侯微以河伯之师伐有易,杀其君绵臣”。是《山海经》之王亥,古本《纪年》作殷王子亥,今本作殷侯子亥。又前于上甲微者一世,则为殷之先祖,冥之子,微之父,无疑。卜辞作王亥,正与《山海经》同。又祭王亥皆以亥日,则亥乃其正字,《世本》作核,《古今人表》作垓,皆其通假字;《史记》作振,则因与核或垓二字形近而讹。夫《山海经》一书,其文不雅驯,其中人物,世亦以子虚乌有视之,《纪年》一书,亦非可尽信者。而王亥之名竟于卜辞见之,其事虽未必尽然,而其人则确非虚构。可知古代传说存于周秦之间者,非绝无根据也。

王亥之名及其事迹,非徒见于《山海经》、《竹书》,周秦间人著书多能道之。《吕览·勿躬篇》:“王冰作服牛”。案,篆文冰作𠂔,与亥字相似,王𠂔亦王亥之讹。《世本作篇》:“𠂔作服牛”,(《初学记》卷二十九引,又《御览》八百九十九引《世本》:“𠂔作服牛”,𠂔亦𠂔之讹。《路史》注引《世本》:“𠂔为黄帝马医,常医龙。”疑引宋衷注。《御览》引宋注曰:“𠂔黄帝臣也,能驾牛”。又云:“少昊时人,始驾牛”。皆汉人说,不足据。实则《作篇》之𠂔,即《帝系篇》之核也。)其证也。服牛者,即《大荒东经》之仆牛,古服仆同音。楚辞《天问》:“该秉季德,厥父是臧,胡终弊于有扈,牧夫牛羊?”又曰:“恒秉季德,焉得夫朴牛?”该即𠂔,有扈即有易(说见下),朴

牛亦即服牛。是《山海经》、《天问》、《吕览》、《世本》皆以王亥为始作服牛之人。盖夏初奚仲作车，或尚以人挽之，至相土作乘马，王亥作服牛，而车之用益广。《管子·轻重戊》云：“殷人之王立帛牢服牛马以为民利，而天下化之”。盖古之有天下者，其先皆有大功德于天下。禹抑洪水，稷降嘉种，爰启夏周。商之相土、王亥，盖亦其俦。然则王亥祀典之隆，亦以其为制作之圣人，非徒以其为先祖，周秦间王亥之传说，胥由是起也。

卜辞言王亥者九，其二有祭日，皆以辛亥，与祭大乙用乙日，祭大甲用甲日同例，是王亥确为殷人以辰为名之始，犹上甲微之为以日为名之始也。然观殷人之名，即不用日辰者，亦取于时为多，自契以下，若昭明，若昌若，若冥，皆含朝莫明晦之意，而王恒之名亦取象于月弦。是以时为名或号者，乃殷俗也。夏后氏之以日为名者，有孔甲，有履癸，要在王亥及上甲之后矣。

王恒

卜辞人名于王亥外又有王𠩺。其文曰：贞之于王𠩺（《铁云藏龟》第一百九十九叶，及《书契后编》卷上第九叶）。又曰：贞𠩺之于王𠩺（《后编》卷下第七叶）。又作王𠩺，曰：贞王𠩺 □（下阙，《前编》卷七第十一叶）案，𠩺即恒字。《说文解字》二部：“𠩺，常也，从心从舟，在二之间，上下一心以舟施恒也。𠩺，古文𠩺，从月，诗曰：如月之恒”。案许君既云古文𠩺从月，复引诗以释从月之意，而今本古文乃作𠩺，从二，从古文外，盖传写之讹，字当作𠩺。又，《说文》木部：“𠩺，竟也，从木𠩺声。𠩺，古文𠩺。案：古从月之字，后或变而从舟，殷虚卜辞朝莫之朝作𠩺（《后编》卷下第三叶），从日月在𠩺间，与莫字从日在𠩺间同意，而篆文作𠩺，不从月而从舟。以此例之，𠩺本当作𠩺。留鼎有字𠩺，从心从𠩺，与篆文之𠩺从𠩺者同，即𠩺之初字，可知𠩺𠩺一字。卜辞𠩺字从二从𠩺，（卜辞月字或作𠩺或作𠩺）其为𠩺𠩺二字，或恒字之省无疑。其作𠩺者，《诗·小雅》：“如月之恒”。《毛传》：“恒，弦也。”弦本弓上物，故字又从弓。然则𠩺𠩺二字，确为恒字。王恒之为殷先祖，惟见于楚辞《天问》。《天问》自简狄在台訾何宜以下二十韵，皆述商事（前夏事后周事）。其问王亥以下数世事曰：“该秉季德，厥

父是臧,胡终弊于有扈,牧夫牛羊?干协时舞,何以怀之?平胁曼肤,何以肥之?有扈牧竖,云何而逢?击床先出,其命何从?恒秉季德,焉得夫朴牛?何往营班禄,不但还来?昏微遵迹,有狄不宁,何繁鸟萃棘,负子肆情?眩弟并淫,危害厥兄,何变化以作诈,后嗣而逢长?”此十二韵以《大荒东经》及郭注所引《竹书》参证之,实纪王亥、王恒及上甲微三世之事,而《山海经》、《竹书》之有易,《天问》作有扈,乃字之误。盖后人多见有扈,少见有易,又同是夏时事,故改易为扈。下文又云:“昏微遵迹,有狄不宁。”昏微即上甲微,有狄亦即有易也。古狄易二字同音,故互相通假。《说文解字》辵部,逖之古文作遇;《书·牧誓》:“逖矣西土之人”,《尔雅》郭注引作“遇矣西土之人。”《书·多士》:“离逖尔土”,《诗·大雅》:“用遇蛮方”,《鲁颂》:“狄彼东南,毕狄钟,毕狄不龚。”此逖遇狄三字,异文同义。《史记·殷本纪》之简狄,《索隐》曰,“旧本作易”,《汉书·古今人表》作简遇。《白虎通·礼乐篇》:“狄者,易也。”是古狄易二字通。有狄即有易,上甲遵迹而有易不宁,是王亥弊于有易,非弊于有扈,故曰,扈当为易字之误也。狄易二字不知孰正孰借,其国当在大河之北,或在易水左右(孙氏之驪说)。盖商之先自冥治河,王亥迁殷,(今本《竹书纪年》,帝芒三十三年,商侯迁于殷,其时商侯即王亥也。《山海经》注所引真本竹书,亦称王亥为殷王子亥,称殷不称商,则今本纪年此条,古本想亦有之。殷在河北,非亳殷,见余前撰《三代地理小记》。)已由商邱越大河而北,故游牧于有易高爽之地,服牛之利即发现于此。有易之人杀王亥,取服牛,所谓“胡终弊于有扈,牧夫牛羊”者也。其云“有扈牧竖,云何而逢,击床先出,其命何从”者,似记王亥被杀之事。其云“恒秉季德,焉得夫朴牛”者,恒盖该弟,与该同秉季德,复得该所失服牛也。所云“昏微遵迹,有狄不宁”者,谓上甲微能率循其先人之迹,有易与之有杀父之仇,故为之不宁也。“繁鸟萃棘”以下,当亦记上甲事,书阙有间,不敢妄为之说,然非如王逸《章句》所说,解居父及象事,固自显然。要之,《天问》所说当与《山海经》及《竹书纪年》同出一源,而《天问》就壁画发问,所记尤详,恒之一人,并为诸书所未载。卜辞之王恒,与王亥同以王称,其时代自当相接,而《天问》之该与恒,适与之

相当，前后所陈又皆商家故事，则中间十二韵自系述王亥、王恒、上甲微三世之事。然则王亥与上甲微之间，又当有王恒一世。以《世本》、《史记》所未载，《山海经》、《竹书》所不详，而今于卜辞得之；《天问》之辞，千古不能通其说者，而今由卜辞通之：此治史学与文学者所当同声称快者也。

上甲

《鲁语》：“上甲微，能帅契者也，商人报焉”。是商人祭上甲微。而卜辞不见上甲。郭璞《大荒东经》注引《竹书》作主甲微，而卜辞亦不见主甲。余由卜辞有三人名，其乙丙丁三字皆在或中，而悟卜辞中凡数十见之（或作），即上甲也。卜辞中凡田狩之田字，其中横直二笔皆与其四旁相接；而人名之，则其中横直二笔或其直笔必与四旁不接，与田字区别较然。中十字即古甲字（卜辞与古金文皆同），甲在中，与之乙丙丁三字在或中同意。亦有中横直二笔与四旁接，而与田狩字无别者，则上加一作以别之。上加一者，古六书中指事之法，一在上，与二字（古文上字）之一在一上同意，去上甲之义尤近。细观卜辞中记或者数十条，亦惟上甲微始足当之。卜辞中云自（或作）至于多后衣者五（《书契》前编卷二第二十五叶三见，又卷三第二十七叶，后编卷上第二十叶各一见），其断片云自至于多后者三（前编卷二第二十五叶两见，又卷三第二十八叶一见），云自至于武乙衣者一（后编卷上第二十叶）。衣者，古殷祭之名。又卜辞曰：丁卯，贞来乙亥告自（后编卷上第二十八叶）；又曰：乙亥卜宾贞大御自（同上卷下第六叶）；又曰：（上阙）贞翌甲自（同上第三十四叶）。凡祭告皆曰自，是实居先公先王之首也。又曰：辛巳卜大贞之自元示三牛二示一牛十三月（前编卷三第二十二叶）。又云：乙未贞其求自十又三示牛小示羊（后编卷上第二十八叶）。是为元示及十又三示之首。殷之先公称示，主壬主癸卜辞称示壬示癸，则又居先公之首也。商之先人王亥始以辰名，上甲以降皆以日名，是商人数先公当自上甲始。且之为上甲，又有可征证者，殷之祭先，率以其所名之日祭之，祭名甲者用甲日，祭名乙者用乙日，此卜辞之通例也。今卜辞中凡专祭者皆用甲日，如曰：在三